附件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名称：**温州市中医院一批电脑桌采购（重）

**二、预算总金额：**7700元

**三、采购内容及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尺寸（mm） | 材料 | 单位 | 数量 | 参考图片 |
| 1 | 电脑桌 | 长\*宽\*高：1200\*600\*760 | 1、基材：均采用三聚氰胺颗粒板，E0级标准，质量符合GB/T11718-2009《中密度纤维板》、HJ571-2010《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人造板要求及其制品》标准，含水率≤9%，甲醛释放量≤0.038mg/m3；总挥发性化合物（TVOC）释放率≤0.08mg/（㎡.h）（72H）；静曲强度≥32MPa；内结合强度≥0.48MPa；表面结合强度≥1.14MPa；吸水厚度膨胀率≤12%。2、面材：面板采用双面贴A级优质木皮，厚度≥0.6mm，木皮纹理颜色一致，无结疤，无瑕疵。3、五金件:采用优质五金件，表面无锈蚀痕迹、鼓泡、开裂、毛刺、露底。4、油漆：选用环保净味油漆，质量符合GB/T18581-2020《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其中VOC含量、甲醛含量、苯系物总和含量均未检出，五底三面工艺制作，色泽美观、不变色、光滑耐磨。5、功能：带走线功能。预留隐藏式走线槽，强弱电分离设计，带可掀走线面板，内部预留标准86线盒孔，电源系统符合3C 认证。 | 张 | 14 |  |

**注：1、以上产品规格尺寸仅做参考，具体以现场实际测量为准。**

 **▲2、投标人超过预算金额的投标报价将作无效标处理。**

**四、付款方式：**

全部货物交付完毕并经最终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开具与合同同等金额的增值税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三个月内向乙方支付全部合同价款。

**五、货物质量保证和标准**

1、本项目所有产品应提供自货物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后至少3年的现场免费质保期，如厂商本身承诺的产品质保期高于此要求的则按照厂商承诺执行。在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对由于产品设计、工艺、材料、配套件的缺陷而造成的任何产品质量问题或故障负责。

2、货物的设计、制造、质量验收标准应符合国家（或国际）最新颁布的有关标准/规范要求或相应的国际标准。

**六、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所供应的货物是最新生产的符合国家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

2、所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发生质量问题的，供应商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质量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七、货物的到货、安装、调试和验收**

1、到货

**卖方必须在中标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完成货物的供货**。货物到达现场后，卖方必须派员到现场与买方一起开箱并按供货清单验收，若有缺少或损坏，卖方应立即补足或更换全新同规格产品，直至买方满意为止。

2、安装

2.1 货物到达买方指定地点后，卖方应按买方规定的日期指派工程技术人员对货物进行安装调试，直至通过验收。货物的安装调试及现场培训应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完成。

2.2 设备的安装必须符合有关标准和规范。安装过程中买方将对货物的安装质量进行监督。

3、调试

货物安装就位、校准后，卖方应按事先被买方认可的调试验收计划对货物进行调试，并对货物所标注的各项技术参数进行测试，测试报告将在货物验收完毕后提交给买方，但卖方应对测试的各种数据的真实性负责。买方也可以要求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用专用仪器对货物进行功能 、性能测试，卖方负责所需的一切费用。

4、验收

货物经过试运行考核无故障（或存在的故障和隐患均已全部排除），并经相关部门检验合格，所有的技术资料和图纸已向买方提交并被接受，验收视为合格，买卖双方签署验收合格证书。若因卖方产品质量或安装技术问题导致验收不合格，卖方应及时予以处理，直至验收合格，期间发生的一切相关费用由卖方承担，买方保留向卖方索赔的权利。

5、若因卖方产品质量或安装技术问题导致货物二次验收都不合格，买方有权选择退货，并保留向卖方索赔的权利。

6、卖方在货物到货、安装、调试和验收期间应接受买方的协调和管理，卖方应采取严格的防范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原因所造成的事故责任及其发生的一切费用。

**八、技术服务和人员培训**

1、维修技术服务。出现质量问题而买方无法自行解决的，卖方在接到买方的维修电话或传真通知后10分钟内作出响应，电话沟通无法解决的，卖方维修人员应在60分钟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排除故障，重大质量问题一时无法解决的，卖方应提出解决问题的应急处理预案。提供7×24小时电话咨询服务。

2、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卖方应派遣有经验的工程技术人员在安装调试现场对买方指派人员进行操作和保养培训，使其能独立操作、维护、保养。培训计划方案（培训人数、时间、地点、教材、费用）应在投标文件中详细说明。其费用可单独报价，计入总价，如免费培训需在投标文件中作出说明。

3、质保期满后，卖方工程技术、维修人员也须不定期的进行回访，并为买方提供优质、优价的终身维修和产品维护保养。